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港講訴 Time to Heal」心理治療服務服務條款

這份文件是有關你接受心理治療服務和相關條款的重要信息，請細心閱讀和記下你想問的問題，可以在會面時討論。

這份文件簽署後，便代表你同意這文件作為你和心理學家之間的協議，你會有一份副本作紀錄和參考。

1. 過渡心理治療服務

服務目標是給予受困擾人士空間及資源，感受及調節其身體狀態，肯定及接納情緒，增強心理安全感。

心理學家會陪伴受困擾人士渡過難關，處理當前需要和掛慮的事項，協助受困擾人士調節情緒反應及尋找適合的紓緩方法。心理學家會按情況施以不同方法來作治療。但留意箇中體驗及治療成效會因人而異。治療前期會按你的情況來進行評估，在完成初步評估後，心理學家會為你提供適當的治療方法。

你亦可評估自己在治療期間是否感到舒適而選擇是否繼續進行心理治療。如果對心理學家所使用的治療方法有任何疑問題，請適當溝通並找出問題。如有需要心理學家會為你轉介其他合適的專業服務。

2. 會談

為免影響其他人預約人士，請務必準時到達，每節會談時間約為 90 分鐘。

如當天文台懸掛三號風球或紅色暴雨警告，本診所仍然繼續提供服務，請按當時環境自行決定是否按原先安排出席治療，但請預先知會本診所職員。

當天文台懸掛八號風球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所有治療暫停。

3. 隱名諮詢

治療期間，心理學家或許會按需要向其他專業人士作出諮詢；在諮詢過程中，一定會保障受困擾人士私隱。而諮詢過程具法律約束，諮詢內容將保持機密。

4. 聯絡方法

如有需要，可透過轉介社工聯絡心理學家，請告知什麼時間方便與你聯絡。在緊急情況下，請致電你的家庭醫生、999、或到就近急症室求診。

5. 治療紀錄及報告

本計劃會保存治療紀錄及報告摘要（內容見附件），不會存有能識別服務使用者個人身份的資料，也不會保存服務使用者與心理學家的交談記錄。治療紀錄及報告摘要屬香港社會服務聯會「Time to Heal 港講訴」所擁有，只作計劃整體分析之用，將於計劃完結五年後銷毀。

如提供服務的地點為轉介社工的服務單位，紀錄將會寄存在轉介社工的個案檔案內。

法律和專業守則容許心理學家保存治療紀錄，你有權要求取得治療紀錄的副本，但如果心理學家認為這份報告會對你的身心狀態構成負面影響，心理學家會要求把報告交給你的其他心理學家處理，如此安排是避免未接受過專業訓練的人士有可能曲解治療報告內容而造成不安，因此建議由心理學家去講解報告內容。

6. 私隱保密

你與心理學家的關係是建基於信任和溝通的保密性，你的個人資料受到法律的保護，心理學家只能在獲得你的准許後，才能向別人透露你的個人資料或公開你的紀錄。但以下情況，受保護的資料可以在沒有被治療人士同意下披露：

- 1 確定死者個人身份，死因或醫療檢驗。
- 2 如某些法律程序涉及兒童管養或病人的情緒狀況被視作重要的問題所在，法官可能會需要心理學家提出證明。
- 3 在某些情況中，心理學家在法律上有義務採取行動以保護他人安全：
 - 3.1 如果心理學家認為有未成年人士、老人或殘疾人被利用或虐待，心理學家必須通知有關機構以作適切介入。
 - 3.2 如果病人威脅要傷害自己/他人，心理學家可能有義務聯繫其家人或其他能夠提供幫助的人士。
 - 3.3 如果心理學家認為病人會對另一個人構成嚴重安全威脅或傷害，心理學家便需要採取防護行動，而這個行動可能包括通知警方。

雖然這些都是比較罕見的情況，但如果發生類似情況，心理學家會在採取任何行動之前，盡一切努力先與被治療人士討論情況。希望這份合約的內容能夠解答你的問題，如果還有其他問題或建議，請與心理學家溝通及討論。

***** 以下簽署表示你已同意合約的內容和服務條款的協議 *****

簽署： _____ 姓氏： _____ 個案編號： _____ 簽署日期： _____